

#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4月13日，项目建设单位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项目建设单位（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环保验收监测调查单位（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及特邀的3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以及企业自行组织验收的相关要求和程序，验收组实地察看了该项目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环保处理设施的建设情况及“三同时”落实情况。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环保验收监测调查单位的汇报，查阅了《企业自查报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报告》及《环保设施运行记录》等资料，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以及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进行了认真质询和充分讨论。

根据与会专家意见，环保验收监测调查单位完善了监测调查报告，经验收组相关人员及专家审查，最后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位于大理市凤仪镇祥云路，占地面积 $2400\text{m}^2$ ，总建筑面积 $2204.2\text{m}^2$ 。建有 $442.9\text{m}^2$ 二层钢结构办公楼一栋，钢结构标准厂房1间，其中生产车间面积 $139.7\text{m}^2$ 、原材料仓库 $1003.2\text{m}^2$ 、成品仓库 $381\text{m}^2$ ，以及其他配套设施。项目设置一条生

产线，设计生产饲料 10 万吨每年，其中浓缩饲料 4 万吨每年，配合饲料 6 万吨每年。总投资 3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05 万元。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 类别   | 名称     | 设计建设面积<br>(m <sup>2</sup> ) | 实际建设面积<br>(m <sup>2</sup> ) | 设计建设内容                                  | 实际建设内容                                  | 与环评<br>对比  | 备注 |
|------|--------|-----------------------------|-----------------------------|---|---|------------|----|
| 主体工程 | 生产车间   | 139.7                       | 139.7                       | 一层，钢结构建筑，生产车间内建一条生产线                    | 三层，钢结构建筑，生产车间内建一条生产线。                   | /          | 新建 |
|      | 成品仓库   | 381                         | 381                         | 一层，砖混结构，用于成品暂存                          | 一层，砖混结构，用于成品暂存                          | 一致         | 已建 |
|      | 原料仓库   | 1003.2                      | 1003.2                      | 一层，砖混结构，用于原料暂存                          | 一层，砖混结构，用于原料暂存                          | 一致         | 已建 |
|      | 锅炉房    | 102.4                       | 102.4                       | 一层，钢结构，锅炉与外购燃料均放置于锅炉房内                  | 一层，钢结构，锅炉与外购燃料均放置于锅炉房内                  | 一致         | 新建 |
| 辅助工程 | 办公楼    | 442.9                       | 442.9                       | 二层，钢结构，其中一层为储存室、办公室、门卫室、卫生间、二层为会议室、化验室。 | 二层，钢结构，其中一层为储存室、办公室、门卫室、卫生间、二层为会议室、化验室。 | 一致         | 新建 |
|      | 食堂     | 75                          | 75                          | 一层，项目员工均在厂区就餐                           | 一层，项目员工均在厂区就餐                           | 一致         | 新建 |
|      | 宿舍     | 60                          | 60                          | 一层，项目员工均在厂区住宿                           | 一层，项目员工均在厂区住宿                           | 一致         | 已建 |
| 环保工程 | 脉冲除尘器  | /                           | /                           | 生产车间处理粉尘，共有 7 套脉冲除尘器                    | 生产车间处理粉尘、建有 7 套，成品车间建有 1 套，共 8 套除尘器     | 成品车间增加 1 套 | 新建 |
|      | 水膜除尘系统 | /                           | /                           | 锅炉废气处理                                  | 锅炉废气处理                                  | 一致         | 新建 |
|      | 隔油池    | /                           | /                           | 4 (m <sup>3</sup> )                     | 4 (m <sup>3</sup> )                     | 一致         | 新建 |
|      | 化粪池    | /                           | /                           | 13 (m <sup>3</sup> )                    | 13 (m <sup>3</sup> )                    | 一致         | 新建 |
|      | 沉淀池    | /                           | /                           | 40 (m <sup>3</sup> )                    | 40 (m <sup>3</sup> )                    | 一致         | 新建 |
|      | 消音器    | /                           | /                           | 未设计                                     | 建设有 3 套                                 | 增加 3 套     | 新建 |

## 二、项目审批建设

### 1、审批及建设情况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5 月投产，2010 年 8 月《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通过评审，并于 2010 年 8 月 30 日取得大理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大市环审〔2010〕41 号）文件。

为提高生产产能，改进生产工艺流程，本项目在原址上进行了改扩建。租用位于大理市凤仪镇乐和村祥云路（原大凤路）东侧的厂房。本次改扩建拆除了原有生产车间、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和辅助用房。根据改进后的工艺流程新建生产厂房，办公楼、锅炉房、成品仓库，原料仓库和员工宿舍则租用已建厂房。

为此，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委托昆明天昊环境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了《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5 年 5 月 12 日取得大理白族自治州环保局创新工业园区分局《关于大理州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大创工环审〔2015〕17 号）文件。后因公司经营原因，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更名为大理海旺饲料有限公司。

### 2、执行标准和要求

项目外排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氨氮及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B 等级限值(本标准于 2015 年更新为《污水排入城镇

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并于 2016 年 8 月 1 日起实施)。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生产车间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的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制, 臭气浓度执行 GB14554-9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臭气浓度排放标准值, 项目区内设置 1t/h 蒸汽锅炉一台, 使用生物质成型燃料, 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2 中燃煤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12348-2008) 中的 2 类、4a 类标准。

### 三、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

#### (一) 废水

##### 1、生产废水及生活废水

生产废水主要为水膜除尘系统用水, 锅炉运行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外排水, 此部分外排水直接用作水膜除尘系统补充用水; 水膜除尘系统为闭合循环系统, 除尘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 无废水外排; 生活废水主要包括卫生间废水、食堂废水和洗浴废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 ( $4\text{m}^3$ ) 处理后与卫生间废水、洗浴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 ( $13\text{m}^3$ )、沉淀池 ( $40\text{m}^3$ ) 处理, 后排入祥云路污水管网, 最终进入大渔田污水处理厂处理。

##### 2、雨水

雨水经项目雨污分流系统, 收集后进入凤仪镇市政雨水管道。

## （二）废气

项目锅炉采用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废气经水膜除尘系统处理达标后，经 25 米烟囱排放，车间无组织废气由脉冲除尘器处理，本项目生产设备密闭性均较好，异味产生量较小，厨房安装有油烟净化器。

## （三）噪声

通过合理布置及设置减振、隔噪、距离衰减、安装消音器等措施对项目区噪声进行有效控制。

## （四）固废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除尘灰渣、炉渣和生活固废；项目运行过程的包装不合格产品，可返回流程二次使用，不外排。除尘灰渣和炉渣统一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产生量较少，由厂内统一收集后运送到乐和村环卫部门设置的定点垃圾收集站。

## 环评报告表要求的措施落实情况

| 序号 | 报告表中的防治措施要求  | 落实情况  | 备注      |
|----|--|---|---------|
| 1  | <p>废气：（1）设置专职人员对水膜除尘系统、脉冲除尘器进行维护管理，保证项目各废气治理措施正常运行；（2）建立完善烟气监测制度，采取定期监测的方式监控锅炉烟气的排放；（3）锅炉应按照规定设置便于永久采样的监测口及其相关设施；（4）项目厨房需安装抽油烟机将油烟引排至排烟管道排放，并配置废气（油烟）净化装置和专门的油烟排气筒；（5）项目区垃圾分类收集桶应合理布局，加强管理，对垃圾分类收集桶内垃圾要及时清运，减少垃圾异味对环境的影响。</p>  | <p>项目建有水膜除尘系统、脉冲除尘系统，并设有专人对此维护管理，锅炉废气排口设有采样监测口及采样平台，厨房安装有油烟净化器，项目区内垃圾箱布局合理，清运及时。</p>  | 满足环评要求。 |
| 2  | <p>噪声：（1）主要噪声源应远离厂界布置，增大主要声源的边界距离，合理布置车间内的各机械设备；（2）尽量选用底噪声设备；（3）加强锅炉房风机设备的密闭性，对生产车间风机加装防振垫，进行综合降噪，使项目噪声达标排放。</p>   | <p>项目区采取厂房隔声、安装消音器和基础减震等措施对噪声进行有效控制。</p>  | 满足环评要求。 |
| 3  | <p>废水：（1）由有资质的单位安装隔油池，其设置需符合《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的相关要求；（2）根据《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要求设置化粪池，容积不小于1m<sup>3</sup>；（3）项目需要建设一个规范排污口；（4）运营期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沉淀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氨氮及总氮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等級限值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5）加强用水管理，为有效地节约水资源，减少污水排放量，在项目区内提倡节水型用具；（6）项目内禁止使用含磷洗涤剂。</p> | <p>项目用水包括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生产过程无废水外排；生活废水主要包括卫生间废水、食堂废水和洗浴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4m<sup>3</sup>）处理后与卫生间废水、洗浴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13m<sup>3</sup>）、沉淀池（40m<sup>3</sup>）处理，后排入祥云路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大渔田污水处理厂处理。</p> | 满足环评要求。 |

|  |  |
|--|--|
| 4<br>固废：生产固废和生活垃圾先定点分类收集，并委托环卫定期清运，做到合理处置。 | <p>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除尘灰渣、炉渣和生活固废；项目运行过程的包装不合格产品，可返回流程二次使用，不外排。除尘灰渣和炉渣统一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产生量较少，由厂内统一收集后运送至乐和村环卫部门设置的定点垃圾收集站。</p> <p>环境管理：(1) 遵守国家、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其它相关规定，制定切实有效的环保管理制度，并落实到各部门、各岗位，使环保工作有章可循；(2) 建立健全项目运行期的污染源档案，环保设施运行情况档案，按月统计污染物排放情况并编制好有关数据报表并存档；(3) 对环保设施、设备进行日常的监控和维护管理，并做好记录存档。(4) 做好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宣传以及相关技术培训等工作，提高全员的环境保护意识，加强环境法制观念；(5) 加强安全管理，做好防火、防毒害的日常工作及应急处理，疏散措施等；(6) 接受并配合地方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对厂区内外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源排放情况及固废处置情况进行监督。</p> |
| 5  | <p>项目设立了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环境保护委员会，并制定了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员工行为准则》以及《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p>   |

##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 序号 | 环评批复中的防治措施要求  | 落实情况   |   | 备注 |
|----|---|--|---|----|
|    |   | 落实情况   |   |    |
| 1  | 项目位于大理创新工业园区凤仪片区，属改扩建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 2400m <sup>2</sup> ，总建筑面积 2204m <sup>2</sup> ，总投资 4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2.7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在原址上进行改扩建，包括生产车间、仓库、办公用房及附属设施等，项目建成后年产饲料 10 万吨，其中浓缩饲料 4 万吨，配合饲料 6 万吨。   | 占地 2400m <sup>2</sup> ，总投资为 380 万元，建有 442.9m <sup>2</sup> 二层钢结构办公楼一栋，钢结构标准厂房 1 间，其中生产车间面积 139.7m <sup>2</sup> 、原材料仓库 1003.2m <sup>2</sup> 、成品仓库 381m <sup>2</sup> ，以及其他配套设施。项目设置一条生产线，设计生产能力为 10 万吨饲料，其中浓缩饲料 4 万吨，配合饲料 6 万吨。   | / |    |
| 2  | 废水：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规范设置雨污分流制系统，化粪池的容积应大于日废水排放总量，并定期清掏，保证其处理效果。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外排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NH <sub>3</sub> -N 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B 等级标准。指定专人负责废水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及维护，确保设施持续稳定运行。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生产废水包括锅炉用水，水膜除尘系统用水，锅炉运行过程中外排废水为清洁下水，可作为水膜除尘系统补充用水，水膜除尘系统为闭合循环系统，无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过隔油池、化粪池、沉淀池处理后排入祥云路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大渔田污水处理厂处理，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排放废水满足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三级标准要求，其中氨氮、磷酸盐（以 P 计）满足 GB/T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B 级标准：氨氮≤45mg/L，磷酸盐（以 P 计）≤8mg/L。 |   |    |

| 序号 | 环评批复中的防治措施要求  | 落实情况   | 备注  |
|----|---|--|---|
| 3  | <p>废气：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粉尘、锅炉废气。</p> <p>原辅材料产生的异味荷食堂油烟。项目生产车间产生的粉尘经除尘设施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关于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要求后达标排放；饲料生产厂房及原料仓储采取有效封闭和降尘措施；项目锅炉采用生物质成型燃料、天然气等清洁能源，产生的废气经水膜除尘系统处理达《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达标排放。恶臭气体排放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排放标准达标排放；项目食堂须配置油烟净化装置及专门的油烟排气筒，餐饮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标准限值要求达标排放。</p> | <p>项目建有水膜除尘系统、脉冲除尘系统。项目锅炉采用生物质成型燃料，经连续2天监测，锅炉废气经水膜除尘系统处理后，烟尘、SO<sub>2</sub>、NO<sub>x</sub>、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的相关限值。即：烟尘排放浓度≤50mg/m<sup>3</sup>、二氧化硫排放浓度≤300mg/m<sup>3</sup>、氮氧化物排放浓度≤300mg/m<sup>3</sup>，林格曼黑度&lt;1级。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生产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要求，即：颗粒物浓度≤1.0 mg/m<sup>3</sup>。本项目生产设备密闭性均较好，异味发生量较小，异味产生量也较小，厨房安装有油烟净化器，项目区内垃圾箱布局合理，清运及时。臭气浓度达到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臭气浓度&lt;20(无量纲)。</p> |   |
| 4  | <p>项目须合理布局产噪设备，选用低噪设备，并采取封闭、基础减振等措施，加强进出车辆管理和绿化带的建设工作，设置限速禁鸣标志，加强运营期噪声控制，禁止夜间生产，确保噪声达《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排放。厂界西侧临公路一侧达4类标准排放，避免对周围环境产生噪声污染。</p>   |  | <p>项目通过合理布置及设置减振、隔噪、距离衰减、安装消音器的措施处理后，项目厂界4个噪声监测点，连续2天噪声均达到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相关标准限值，项目区临近祥云路一侧(Z02#、Z03#监测点)厂界噪声执行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4a类标准，即：昼间≤70dB(A)，夜间≤55dB(A)，其余厂界(Z01#、Z04#监测点)噪声执行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2类标准，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p> |

| 序号 | 环评批复中的防治措施要求                          | 落实情况  | 备注      |
|----|---------------------------------------|---|---------|
| 5  | 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气物定点、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妥善处置，不得随意倾倒。 |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除尘灰渣、炉渣和生活固废；项目运行过程的包装不合格产品，可返回流程二次使用，不外排。除尘灰渣和炉渣统一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产生量较少，由厂内统一收集后运送到乐和村环卫部门设置的定点垃圾收集站。 | 满足批复要求。 |
| 6  | 项目须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所在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      | 项目制定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报所在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   | 满足批复要求。 |

## 四、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情况

### 1、监测工况

根据对项目建设内容进行的调查，项目污染物治理设施、辅助设施已经建设完成。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行，验收监测期间生产线工况正常，满足竣工验收工况要求。

### 2、项目废水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排放废水满足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三级标准要求，其中氨氮、磷酸盐（以 P 计）满足 GB/T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B 级标准：氨氮  $\leq 45\text{mg/L}$ ，磷酸盐（以 P 计） $\leq 8\text{mg/L}$ 。

### 3、项目区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车间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要求，即：颗粒物浓度 $\leq 1.0 \text{ mg/m}^3$ 。

臭气浓度监测结果：项目生产设备密闭性均较好，异味发生量较小，异味产生量也较小，厨房安装有油烟净化器，项目区内垃圾箱布局合理，清运及时。臭气浓度达到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固定源废气监测结果：锅炉废气经水膜除尘系统处理后，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2 中的相关限值。即：烟尘排放浓度 $\leq 50\text{mg/m}^3$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leq 300\text{mg/m}^3$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leq 300\text{mg/m}^3$ ，林格曼黑度 $<1$  级。

#### 4、项目区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通过合理布置及设置减振、隔噪、距离衰减、安装消音器的措施处理后，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限值，即：昼间≤60dB (A)，夜间≤50dB (A)。其中临近祥云路一侧，满足 4a 类标准，即：昼间≤70dB (A)，夜间≤55dB (A)。

#### 5、项目区固体废物处置结果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除尘灰渣、炉渣和生活固废；项目运行过程的包装不合格产品，可返回流程二次使用，不外排。除尘灰渣和炉渣统一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产生量较少，由厂内统一收集后运送到乐和村环卫部门设置的定点垃圾收集站。

### 五、验收调查报告结论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生活废水、噪声、废气和固废等。生活废水经隔油池（4m<sup>3</sup>）、化粪池（13m<sup>3</sup>）、沉淀池（40m<sup>3</sup>）处理达标后排入祥云路污水管网。

项目废气主要为锅炉废气和车间无组织废气，锅炉废气经水膜除尘系统处理后通过 25 米烟囱达标排放。车间无组织废气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排放要求。厨房安装有油烟净化器，项目区内垃圾箱布局合理，清运及时，项目区臭气浓度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工况达到设计要求，满足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条件。项目区生活废水处理达标排放；项目区厂界环境噪声达标排放；

固定源废气、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排放达标；生活垃圾通过环卫部门规范处理。通过现场调查、监测及检查，项目已具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组织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查阅资料，听取建设单位和竣工验收监测单位的汇报后，验收组成员进行质询、讨论后，提出完善工作意见。经监测调查单位补充完善报告后，验收组一致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 1、做好运行期生产噪声防治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 2、加强对化粪池、雨污管道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所有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 3、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制度，项目环境管理人员必须严格履行职责，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

验收组组长： 

2018年4月13日



